

团体标准

T/JMTX 005—2018

全国团体标准信息平台

江门市特种设备安全风险分级和管控要求

全国团体标准信息平台

2018 - 11 - 01 发布

2018 - 11 - 10 实施

江门市特种设备协会

发布

前 言

本标准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、《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》、《广东省特种设备安全条例》等有关规定和要求，结合江门市实际制定。目的是为了做好特种设备安全风险分级，加强对各类风险重点监控特种设备的安全监察，防止和杜绝重特大事故的发生

本标准按GB/T 1.1-2009《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：标准的结构和编写》的规定进行编写。

附录A为资料性附录。

本标准由江门市特种设备协会提出并发布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单位：江门市标准化协会、广东省江门市质量技术监督标准与编码所、江门市特种设备协会、广东省特种设备检测研究院江门检测院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刘颖锷、吴仕明、谭子安、梁淑玲、候巧莹、冯新年、黄艳冰、曾捷、彭瀚翔。

本标准首次发布日期：2018年11月1日

全国团体标准信息平台

江门市特种设备安全风险分级和管控要求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特种设备的术语和定义、安全风险分类及管控种类、安全管理措施、监管措施及监控设备检验管理制度。

本标准适用于江门市特种设备安全风险分级和管控要求。

2 规范性引用文件

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，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仅所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。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其最新版本（包括所有的修订单）适用于本文件。

TSG 08-2017 特种设备使用管理规则

HG/T 20660-2017 压力容器化学介质毒性危害和爆炸危险程度分类

3 术语和定义

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标准。

3.1

风险重点监控特种设备

指发生事故后可能导致重大人员伤亡或重大财产损失的特种设备。

3.2

重大人员伤亡

指死亡3人以上，或者受伤（包括急性中毒）20人以上。

3.3

重大财产损失

指直接经济损失100万元以上。

3.4

移动式压力容器

指《特种设备目录》中定义的一类设备，具体包括如下设备品种：铁路罐车、汽车罐车、长管拖车、罐式集装箱。

3.5

易燃物质

指HG20660-2000《压力容器化学介质毒性危害和爆炸危险程度分类》中规定为爆炸危险介质的物质。

3.6

毒性程度

根据HG/T 20660-2017《压力容器化学介质毒性危害和爆炸危险程度分类》第4.0.1条确定，按危害程度从高到低分为：极度危害、高度危害、中度危害。